

南開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圖書儀器規劃委員設置要點

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4 日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

- 一、 據本系（科）101 學年度第 1 次（101.09.04）系務會議之議決，設『圖書儀器規劃委員會』（以下簡稱圖儀委員會）
- 二、 圖儀委員會組織
 - （一）圖儀委員會置委員至少三人；委員由系務會議中就本系專任教師中推舉產生，任期一年，必要時得邀請其他相關人員列席。
 - （二）圖儀委員會置召集人一人，掌理圖儀委員會各項事宜，並為圖儀委員會會議主席，由委員互選之。
- 三、 圖儀委員會職掌：
 - （一）本系圖書期刊之規劃與建購事宜。
 - （二）本系重要儀器設備之規劃與採購事宜。
 - （三）其他有關本系實習室發展規劃及系務會議交辦事項。
- 四、 圖儀委員會以每學期開會至少一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開會時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議決事項應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。
- 五、 圖儀委員會議決之重要事項應由召集人提報系務會議報告或討論。
- 六、 圖儀委員會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士列席，或提供參考資料。
- 七、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並報院、校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